

公司代码：601333(A 股)/00525(H 股)

公司简称：广深铁路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shen Railway Company Limite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6 年 3 月 30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或本公司网站：<http://www.gsrg.com>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审议本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4、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已于2026年3月30日审议通过了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现金分红方案），董事会建议公司2025年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0.09元（含税），按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083,537,000股计算，合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637,518,330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该预案尚需提呈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交所	广深铁路	601333
H股	联交所	广深铁路股份	0052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向东	尹德恩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电话	(86) 755-25588150	(86) 755-25588150
传真	(86) 755-25591480	(86) 755-25591480
电子信箱	ir@gstlgs.com	ir@gstlgs.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铁路是国民经济大动脉、关键基础设施和重大民生工程，是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骨干和主要交通方式之一，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至关重要。自2004年国务院批准实施《中长期铁路网规划》以来，我国铁路实现了快速发展，从总体上看，当前我国铁路运能紧张状况基本缓解，瓶颈制约基本消除，基本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但也应该看到，与经济发展新常态要求、与其他交通运输方式、与发达国家水平相比，我国铁路仍然存在路网布局尚不完善、运行效率有待提高、结构性矛盾较突出等不足。截至2025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16.5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运营里程超过5万公里，铁路在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的骨干作用日益凸显。

据国家铁路局公布的行业统计数据，2025年，全国铁路完成旅客发送量46.01亿人，同比增长6.70%，完成货物发送量52.77亿吨，同比增长1.97%。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一家铁路运输企业，主要经营铁路客货运输业务，并与香港铁路有限公司合作经营过港直通车旅客列车运输业务，同时还受委托为武广客专、广珠城际、广深港客专、广珠铁路、厦深铁路、广东铁路、南广铁路、贵广铁路、茂湛铁路、深茂铁路、梅汕客专、东北铁路、赣深铁路、南沙港铁路、博贺港铁路、广汕铁路、梅龙铁路和广湛铁路等其他铁路公司提供铁路运输服务。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5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总资产	36,942,374,336	36,567,255,729	1.03	37,234,946,966	37,041,375,827	37,403,422,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292,805,210	27,109,235,057	4.37	26,389,885,558	25,289,695,971	27,241,949,775
营业收入	28,685,832,411	27,090,074,926	5.89	26,194,897,332	19,943,429,883	20,206,156,783
利润总额	1,783,991,647	1,471,973,632	21.20	1,456,575,909	-2,579,793,106	-1,249,586,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5,789,018	1,060,161,237	34.49	1,058,289,071	-1,994,665,063	-973,119,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2,284,265	1,022,942,988	3.85	934,311,708	-2,030,067,217	-1,057,673,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1,509,454	2,710,300,274	27.72	1,116,364,342	-193,449,258	1,002,468,5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16	3.96	增加1.20个百分点	4.09	-7.60	-3.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13	0.1497	34.47	0.1494	-0.28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13	0.1497	34.47	0.1494	-0.28	-0.1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895,682,446	7,073,298,685	7,264,710,299	7,452,140,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8,184,864	640,730,592	347,350,594	-30,477,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6,187,540	642,007,286	45,295,606	-41,206,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822,972	972,702,999	264,727,921	1,374,255,562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及报告期末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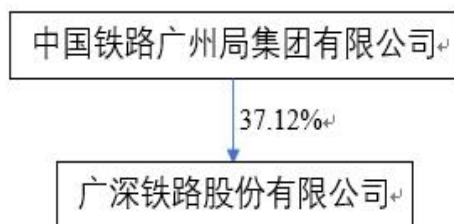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151,7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148,88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	2,629,451,300	37.12	-	无	-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213,000	1,418,969,999	20.03	-	无	-	境外法人
林乃刚	-	124,000,000	1.75	-	无	-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注)	41,270,802	92,425,837	1.30	-	无	-	境外法人

李伟	56,557,100	75,706,600	1.07	-	无	-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800,100	64,198,801	0.91	-	无	-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9,865,900	49,865,900	0.70	-	无	-	其他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94,000	48,427,347	0.68	-	无	-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29,600	46,860,100	0.66	-	无	-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24,589,100	46,150,871	0.65	-	无	-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 (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和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同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有限公司的附属公司;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除此之外,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其持有的公司 H 股乃代表其多个客户持有;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A 股乃代表其多个客户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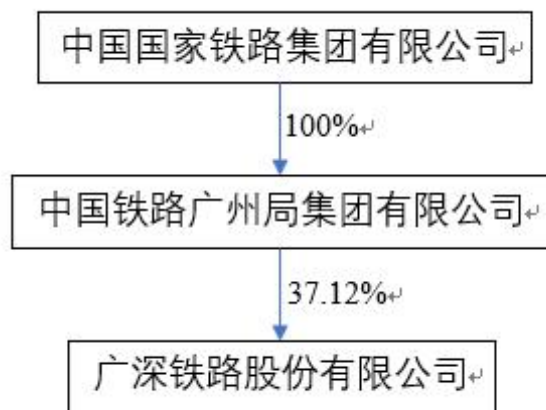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86.86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70.90亿元增长5.89%；营业成本为人民币270.69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53.83亿元增长6.64%；营业利润为人民币17.90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4.73亿元增长21.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4.26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0.60亿元增长34.49%；基本每股收益为人民币0.20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